

西安海星现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西安海星现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 2008 年 10 月 28 日上午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应出席会议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8 人，董事刘克峰先生因出差原因书面委托董事杨毅辉先生代为表决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会议经过表决，作出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公司 2008 年第三季度报告；

表决情况：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讨论诉讼事项并研究应对措施的议案》；

董事会讨论了公司目前存在的重大诉讼事项并研究了应对措施。董事会认为当前一是要积极应诉，要将可能发生的损失降低至最小，二是要加强对西安海星房地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的内控管理，并调整该公司法定代表人，加强相关人员法律法规的教育，认真吸取教训，加强对其公文、财务和印章的管理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加强子公司管理进行整改的议案》；

鉴于西安海星房地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目前存在的问题，为避免其他控股子公司发生类似问题，董事会同意对公司全部 15 家控股子公司开展全面整顿工作，包括加强其日常公文、财务和印章的管理和从严落实各项制度，加强重大事件上报工作的管理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研究分公司处理的议案》；

董事会听取了经营班子对现有 7 家分公司（西安海星现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、西安海星现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、西安海星现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公司、西安海星现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销售分公司、西安海星现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技术分公司、西安海星现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、西安海星现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分公司）目前经营情况的汇报，董事会同意对连续多年经营亏损的分公司予以关闭并注销、对经营较好的武汉分公司等改制为子公司并将原分公司注销的意见，并由经营班子提出工作计划并负责组织实施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

特此公告

西安海星现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08 年 10 月 29 日